**西安市城南中学“新优质学校成长计划”软件提升项目**

**采购包（1）**

**合同名称：西安市城南中学“新优质学校成长计划”软件提升项目采购包（1）**

**甲方：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事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 服务项目**

1.1服务内容：

1.2服务对象：

1.3服务地点：

1.4服务时间：

**第二条 合同费用（根据合同性质据实填写）**

2.1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费用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该费用含： （增值税率）等一切与履行该合同相关的所有费用。除前述合同费用外，甲方在本合同项下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2当发生因国家政策性变化导致税率调整事项，双方应维持原价（不含税）不变，核算调税后的含税价，作为最终合同价款，乙方应开具符合国家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三条 付款方式**

1、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2、付款条件说明： 第一阶段培训完成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3、付款条件说明： 第二阶段培训完成，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第四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4.1（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由双方协商，必须填写）

**4.2（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由双方协商，必须填写）

**第五条 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应在本合同有效期限内及其终止后的任何时期，对本合同涉及的各自悉知的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如因乙方原因不按约定时间开始及完成合同服务内容的，每延迟一天按本合同总价的1％支付延期违约金；延迟7天以上的，视为乙方不能按约定完成合同承包内容，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6.2如乙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的培训内容，完成相关培训工作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损失由乙方全部由承担。

6.3本技术服务项目严禁转包，一经发现乙方有转包行为者，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因履行合同而产生的争议或纠纷，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及解除条件**

经甲乙方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可对本合同进行变更和解除，但应符合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

**第九条 知识产权条款**

9.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中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侵犯其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9.2 甲方不对乙方提供的服务的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是否侵犯他人的权利负责，如因乙方提供服务引发争议或违法导致甲方受损的，乙方应赔偿相应损失。

第十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或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协议时，可根据实际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但遇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24小时内时以书面方式向对方通报情况说明，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11.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即开始生效。合同、技术协议、其他附件等均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本合同列明了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甲乙双方均已确认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作了充分无误的理解。

11.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西安市城南中学“新优质学校成长计划”软件提升项目**

**采购包（2）**

**合同名称：西安市城南中学“新优质学校成长计划”软件提升项目采购包（2）**

**甲方：西安市城南中学**

**乙方：**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事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 服务项目**

1.1服务内容：

1.2服务对象：

1.3服务地点：

1.4服务时间：

**第二条 合同费用（根据合同性质据实填写）**

2.1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费用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该费用含： （增值税率）等一切与履行该合同相关的所有费用。除前述合同费用外，甲方在本合同项下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2当发生因国家政策性变化导致税率调整事项，双方应维持原价（不含税）不变，核算调税后的含税价，作为最终合同价款，乙方应开具符合国家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三条 付款方式**

1、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2、付款条件说明： 第一学期结束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3、付款条件说明：第二学期结束，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第四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4.1（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由双方协商，必须填写）

**4.2（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由双方协商，必须填写）

**第五条 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应在本合同有效期限内及其终止后的任何时期，对本合同涉及的各自悉知的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如因乙方原因不按约定时间开始及完成合同服务内容的，每延迟一天按本合同总价的1％支付延期违约金；延迟7天以上的，视为乙方不能按约定完成合同承包内容，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6.2如乙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的培训内容，完成相关培训工作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损失由乙方全部由承担。

6.3本技术服务项目严禁转包，一经发现乙方有转包行为者，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因履行合同而产生的争议或纠纷，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及解除条件**

经甲乙方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可对本合同进行变更和解除，但应符合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

**第九条 知识产权条款**

9.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中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侵犯其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9.2 甲方不对乙方提供的服务的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是否侵犯他人的权利负责，如因乙方提供服务引发争议或违法导致甲方受损的，乙方应赔偿相应损失。

第十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或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协议时，可根据实际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但遇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24小时内时以书面方式向对方通报情况说明，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11.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即开始生效。合同、技术协议、其他附件等均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本合同列明了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甲乙双方均已确认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作了充分无误的理解。

11.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西安市城南中学“新优质学校成长计划”软件提升项目**

**采购包（3）**

**合同名称：西安市城南中学“新优质学校成长计划”软件提升项目采购包（3）**

**甲方：西安市城南中学**

**乙方：**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事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 服务项目**

1.1服务内容：

1.2服务对象：

1.3服务地点：

1.4服务时间：

**第二条 合同费用（根据合同性质据实填写）**

2.1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费用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该费用含： （增值税率）等一切与履行该合同相关的所有费用。除前述合同费用外，甲方在本合同项下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2当发生因国家政策性变化导致税率调整事项，双方应维持原价（不含税）不变，核算调税后的含税价，作为最终合同价款，乙方应开具符合国家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三条 付款方式**

1、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2、付款条件说明： 项目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第四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4.1（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由双方协商，必须填写）

**4.2（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由双方协商，必须填写）

**第五条 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应在本合同有效期限内及其终止后的任何时期，对本合同涉及的各自悉知的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如因乙方原因不按约定时间开始及完成合同服务内容的，每延迟一天按本合同总价的1％支付延期违约金；延迟7天以上的，视为乙方不能按约定完成合同承包内容，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6.2如乙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的培训内容，完成相关培训工作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损失由乙方全部由承担。

6.3本技术服务项目严禁转包，一经发现乙方有转包行为者，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因履行合同而产生的争议或纠纷，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及解除条件**

经甲乙方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可对本合同进行变更和解除，但应符合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

**第九条 知识产权条款**

9.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中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侵犯其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9.2 甲方不对乙方提供的服务的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是否侵犯他人的权利负责，如因乙方提供服务引发争议或违法导致甲方受损的，乙方应赔偿相应损失。

第十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或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协议时，可根据实际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但遇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24小时内时以书面方式向对方通报情况说明，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11.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即开始生效。合同、技术协议、其他附件等均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本合同列明了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甲乙双方均已确认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作了充分无误的理解。

11.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